

# 經典日文讀書會

報告者：碩專二 林依德、林麗

郡

## 第七章 歧視即平等

依德部分

P168

「在承認差異的同時，也就是平等」，這是現代民族問題的理想境界，但卻是難以實現的理念之一。

現今，日本的殖民地統治基本方針一般都被視為強制灌輸日本文化或法律制度的同化主義。但在第 I 部也曾提到過，事實上日本的統治方針是同時折衷了包容與排除「日本人」的概念，特別是在教育方面，的確是採取同化主義的路線。

如前所述，當時一直都有針對該同化主義之「尊重舊有習慣」的批判聲音存在。如此對大日本帝國時代同化政策提出批判的日本評論家，認為是尊重原住者的民族性，而無條件的給予讚賞則未必恰當。許多「尊重舊有習慣」型的批評並非只是倡導更有效率的統治，更多的是含有了將朝鮮人及台灣人或沖繩人排除在「日本人」之外的動機。

此外，這類針對同化主義的批判論點，主要是在受到法國社會學同化主義批判觀點影響之日本殖民政策學的人種思想。誠如到目前為止我們所見的一般，時常都可看到英國間接統治，而法國同化路線的統治論點。接下來，我們將以新渡戶稻造及矢內原忠雄等殖民政策學者為主，探討該人種思想的影響及檢驗其功能。藉此，我們將能瞭解他們是如何看待「日本人」以外的人。

P169

法國同化主義與啓蒙思想

在討論人種思想之前，必須要先認識法國殖民統治之同化主義的發展。該國的同化主義（l'assimilation）是基於法國革命以來的自由、平等、博愛的精神發展的。<sup>1</sup>但是，我們又該如何將不承認原住民舊有習慣或殖民地自治的同化主義，和自由、平等、博愛的精神連繫在一起呢？

---

<sup>1</sup> 法國的同化主義只以大革命的精神為根本，石井寬治〈問題提起〉（《社會經濟史學》五一卷六號、一九八六年）、中村哲〈日本殖民政策一斑解題〉（後藤前述《日本殖民政策一斑。日本膨脹論》中有片段的接觸，這是在日本本格的檢證。日本殖民政策學的研究代表人物淺田喬二的《日本殖民地研究史論》（未來社、一九九〇年），文中對法國同化主義的批判影響是無法估計的。櫻井哲夫〈關於法國殖民主義和民主制〉（《關於歷史民族的形成——一九七五年歷史研究會大會報告》中的《知識人的命運》三一書房、收入一九八三年）記載關於法國同化主義批判論。本章是由小熊英二〈差別即平等—法國人種社會學對日本殖民地統治思想〉（《歷史學研究》六六二號、一九九四年）改寫的。

爲了進一步討論，首先要先定義同化主義。在這裡所論的同化主義是以法律及社會各個層面都達到共通化爲目標的思想。理想的殖民地統治型態就是在輸入殖民國語言或文化的同時，也完成法制面的同化目的。無論在文化面或制度面，殖民地都是母國的一部份，其人民參政權等政治權利並非如柯庫德提倡的設立殖民地的立法議會，而是如梅謙次郎參考沖繩範例及法國統治阿爾及利亞的型態後提出的殖民地也應與母國其他行政區相同，擁有選出中央議會議員的權利（參照第5章）。

但現實當中的統治方式並非如理念那般進行，法國各殖民地參政權的型態也都各有不同。因此這個定義和現實當中殖民政策的分析概念相較，更應視爲是幫助我們瞭解本章當中探討的日法同化主義批評論的概念。

接下來，爲了掌握法國革命理念與同化主義的關係，讓我們先來瞭解一下法國革命當時的殖民地與母國間的對立關係。<sup>2</sup>該對立關係是在法國革命後不久，因母國議會派遣代表到法屬聖多明各（後來的海地）之事而產生的。也就是說，殖民地方面只考慮到以白人殖民者爲代表，但殖民國方面卻有著本地黑人奴隸及黑白混血自由人也應有權參政的意見或應廢除奴隸制度的聲音出現。當時的法屬聖多明各設有殖民地議會，由白人殖民統治者主管。也就是說這裡採取的是與科克伍德舉出的加拿大或澳洲等自治殖民地實例類似，透過議會的「殖民者自治」型態。對於這些殖民者而言，維持奴隸制度是爲維護自己本身既得利益絕對必要的措施，讓黑白混血兒或黑人擁有本國議會的參政權之事更是不在討論範圍之內。

#### P170

對母國而言，主要是認爲法國革命的人權宣言原則也適用於殖民地，要求採取上述型態派遣代表的主張。而在當時的對立關係中，反對「同化」的論點主張維持奴隸制度。也就是說，因爲殖民地有與母國不同的社會條件，不可能實行法制面的「同化」，也就不可能施行反映人權宣言及其精神的法律。

不久法屬聖多明各發生黑人們的暴動，忙於鎮壓的殖民地議會不得不尋求英軍、西班牙軍支援，最後殖民地以各項權利要維持革命前狀態爲條件，向英國國王效忠。對殖民者們而言，拒絕歸屬要根據人權宣言主張「同化」的法國。法國政府也以解散殖民地議會及派遣國民軍應對，與當地的黑人一同併肩而戰。終於在一七九四年，法國本國的公民大會熱烈地鼓掌歡迎黑白混血兒及黑人代表，法國廢除了所有殖民地的奴隸制度，並宣佈殖民地人民的人權也受到母國憲法的保障。在革命與人權精神與殖民地「自治」的對立當中，因母國法律延伸而向中央議會

---

<sup>2</sup> 以下記述從濱忠雄〈法國革命的殖民問題〉（《歷史學研究》四一九號、一九七五年）、C.L.R. ジェームス

派代表可看到同化主義制度的實現。

之後，隨著革命力量衰退，奴隸制度再度興起，母國法律不再適用於殖民地，但一八四八年的二月革命後，法國政府再度宣佈廢除奴隸制度，殖民地法律上同母國的府縣，多數殖民地人民都獲得選出本國議會代表的權利。之後的第二帝政時期殖民地又不適用母國法律，到了一八七〇年代的第三共和制時期，同化主義才又三度復活。也因此，殖民地人權宣言精神具體表現在法律制度及文化的意志才得以傳承。<sup>3</sup>

但其中法國人卻認為殖民地原住民的傳統習慣是落後的，同時也是違反人權宣言精神的。法國方面無法認同的阿爾及利亞原住民的習慣有：土地、財產為共有制度、氏族制度、伊斯蘭文化的一夫多妻制。不管是哪項，都被法國人視為個人權利尚未彰顯的前近代習慣。法國不僅不尊重印度支那土著當中的科舉精英，在賦與印度法屬領地參政權的同時也漠視了印度的種姓制度。法國方面只想以法國的法律制度及文化、取代殖民地原有的風俗習慣，並且移入法語。

P 171

印度支那總督到河內上任後的第一件工作就是宣告大革命的人權宣言，他同時表示當地的傳統社會體制與風俗習慣「為了貫徹我們改造人種，必須先徹底破壞」。由此可以充份瞭解他的心態。<sup>4</sup>

同時，這樣的同化主義，背後還包括了法國革命思想背景之自然法思想與啓蒙主義的人類觀。<sup>5</sup>在中世紀及絕對帝王制的時代裡，人類的身份自出生的那一刻起就已決定。如此思想的極致發展結果之一就是西班牙將新大陸原住民奴隸化的行為正當化時提出的亞裏斯多德「天生的奴隸人」的觀點。

啓蒙主義與自然法思想打破了這個觀念。十七世紀英國的思想家約翰·洛克（John Locke）主張人類出生時就像張「白紙」，透過教育可以寫入各種不同的內容。根據洛克的說法，任何人都有和所有人共通的理性，透過該理性，人可以感受到唯一普遍存在的真理及自然法。如此一來，貴族和平民不再有其各自的法制與道德，在唯一普遍的自然法之下人人平等。依照如此的概念，人類原本應是平等的，差別不是與生俱來的，而是教育及環境等的差異造成的，透過教育就可以改變人與人之間的差別。以盧梭為首發展的啓蒙主義便是在這樣的前提之下產生的。

---

<sup>3</sup> Raymond F. Betts, *Assimilation and Association in French Colonial Theory 1890—1914*, New York, Columbia U.P. 1961, pp17—21。

<sup>4</sup> 關於這些摩擦，於 Stephen Roberts, *History of French Colonial Policy 1870—1925*, London, King&Co., 1929, pp.95—171。

<sup>5</sup> 以下是 Betts, op.cit., pp10—32。關於法國的論調，本書多採取 Berts 的觀點。

但這樣的思想不僅發展出革命及人權宣言，同時也發展出同化主義。因為若殖民地的原住民也與法國人一樣具有人類應有的理性，那麼該理性感受到的真理應是唯一普遍存在。為了不使貴族與平民遵從的法律與道德有所差異而制定的體現自由、平等、博愛精神的法國法律也應是法國人與殖民地原住民所應共同遵循的法律才對。而且，人類是可以透過教育改變的，所以透過教育可以改造原住民，將他們引導到唯一普遍的文明方向去。

當然，影響殖民地統治的除了思想觀念之外經濟、政治方面的影響更大。法國的殖民地統治不可能實現完全的平等。不過在此我們不討論這些思想究竟與同化政策實際可以結合到什麼程度。這裡的問題是，這些思想不僅與同化主義不互相矛盾，甚至可能成為發展同化主義的有力理論因素。

#### P172

更重要的是，當時的評論家們，特別是那些也影響到日本的法國同化主義批判社會學家們認為同化主義的本質在於這些思想。

#### 盧邦與同化主義批判勢力的抬頭

如此成為法國殖民地統治基本理念的同化主義到了十九世紀末，失敗的事實逐漸顯露。

首先，統治的成本太高了。為了灌輸法國的文化，法國政府創辦了多所學校，同時必須花時間精力去經營。不直接利用當地的社會組織，而是由法國官員直接統治，這也增加了一般行政工作的負擔。當時在同樣的條件下，法國殖民地需要的官員據說竟是英屬殖民地的三倍。

此外，原住民的反抗及叛亂活動也接連不斷。忽視與破壞當地習慣及社會制度的行為遭來反彈，改變共有財產制也造成經濟上的損失，被迫消聲匿跡之當地的原有領導階層最終成了叛亂勢力的指導員。法國政府動員了大量的軍隊在各地鎮壓，這不僅更增加殖民的成本，也愈發失去原住民的人心。<sup>6</sup>

在這樣的情況下，批判同化主義的思想開始在十九世紀末抬頭。批判的目標在於他們認為是同化主義論述根據是基於啓蒙主義及自然法的人類平等思想。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評論家是盧邦（Gustave Le Bon）。<sup>7</sup>盧邦是因提出群眾的概念而在社會學歷史中留名的大眾社會論及社會心理學的先驅，他同時也是主張根據生物學及人種主義發展社會學及心理學的人物。他的支持者有哲學家柏格森（Foucault

---

<sup>6</sup> 關於具體的政策和細密思想可參照，喜安朗〈第三共和的形成和法國殖民地主義〉、權上康男〈法國殖民帝國主義〉、菅原聖喜〈法國殖民地思想的形成和ナショナリズム（上）（下）〉。

<sup>7</sup> Roberts, op. cit.。

Bergson)、政治家西奧圖·羅斯福(Theodore Roosevelt)及墨索里尼。

盧邦認為人類不是平等或等質的抽象存在，而是不同人種有不同的遺傳基因決定的特性。全世界各個人種的社會制度與風俗習慣、法律、文化等都是個別遺傳特性造就的必然結果，是無法透過後天的力量改變的。人類可大致分為原始人種、劣等人種、中等人種及優等人種四大類，其界線是無法透過教育等方式跨越的。<sup>8</sup>劣等人種也有藝術等固有的優秀之處，但卻不足以成為文明水準的基準。

### P173

以個人的例子來說，劣等人種或許同樣可以學會歐洲的教養，但人種的優劣不是表現在個人水準上，更多時候是表現在整個民族共同擁有的文化及制度上。例如在形式上可以透過教育教導知識及語言，但其改變只是表面的，無法改變遺傳基因決定的深層心理。而且讓殖民地的原住者 接受高等教育只會刺激原住者 的進取心及自覺，進而產生強烈的不滿，甚至使其人種原有的傳統道德更加低落，導致混亂與反叛。<sup>9</sup>

盧邦的特異觀點並不是像基因突變那樣憑空產生的。熱中生物學的觀點、將法國革命時代之形而上學的抽象人類觀與「實證的」<自然法則>對照比較並予以批判的態度，如在新渡戶稻造也喜歡引用的法國社會學之父孔德(Auguste Comte)就已開始。十九世紀後半啓蒙主義沒落，史賓塞的社會進化論及哥畢諾(Comte de Gobineau)的人種理論等採用進化論及生物學的社會思想開始抬頭。另外同樣重視集團心理甚於個人的社會學家還有愛迷爾·塗爾幹(Emile Durkheim)，盧邦就是在這樣的時代背景下登場的。<sup>10</sup>

盧邦主張，無視於<科學真理>根據抽象的人類平等觀而主張同化主義必然失敗。根據他的觀點，英國之所以成功地推動殖民政策、建立一大帝國，就是因為不採用同化主義而維持原住者 的舊有習慣、有效利保留、利用原有的統治階層，並讓他們自治，行間接統治方式的關係。之後他在一八八九年的國際殖民地會議中評判同化主義並主張「讓原住者依照他們原有的習慣、原有的體制架構、原有的法律自行管理吧！」。<sup>11</sup>

---

<sup>8</sup> 關於盧邦請參照 Bettés, op.cit.,pp.64 – 69。《群眾的時代》(古田幸男譯，法政大學出版社，一九八四年)。

<sup>9</sup> Gustave Le Bon, Les Lois psychologiques de l'évolution des peuples, Paris, Felix Alcan, 17e ed., 1922(1er ed. 1894), pp.15 – 31, 38 – 47, 65 – 78. Psychologie des foules, Paris, Felix Alcan, 15e ed., 1910(1er ed. 1897), pp. 82f. 盧邦《民族發展的心理》(前田長太譯，大日本文明協會，一九一〇年)一~二三、三二~四三、六五~八二頁。《群眾心理》一二六~一二七頁。

<sup>10</sup> 關於孔德請參照，《コント スペンサー》(《世界名著》三六卷，中央公論社，一九七〇年)新渡戶的引用在《新渡戶稻造全集》第四卷三二九頁。

<sup>11</sup> Le Bon, Les Lois psychologiques de l'évolution des peuples, pp 63f. 前述盧邦《民族發展的心理》六三頁。

當時盧邦的主張雖算是少數意見，但卻是潛在同化主義批判聲音的絕佳論述基礎，因此馬上受到熱烈支持。追隨他批判同化主義的法國殖民政策評論家，就是後來矢內原忠雄頻繁引用他的話的索緒爾（Ferdinand de Saussure）、維尼翁（Vignon）、Siege 及不那麼強調遺傳因素的後期的裏羅伊·標列（Leroy-Beaulieu）流派加入。這個時期針對法國同化主義的批判大致都是承襲盧邦主張的論調，因此不在這裡詳述。但談到該思想對日本造成的影響時，就必須要介紹曾任美國威斯康辛大學殖民政策學教授，並在威爾森政權下擔任過駐中國大使一職的芮恩施（Reinsch）。

#### P174

芮恩施是之後我們會介紹到的山本美越乃及泉哲等日本殖民政策學者在留學時曾上過他的課的人物，和新渡戶也有所交流，他的殖民政策相關書籍被譯成日文後在日本成爲「影響無遠弗屆」的基本書籍。<sup>12</sup>

芮恩施著作的一大特徵是同時包含了人種主張及根本存在的差別兩種觀念。其中不但包含要求應調查殖民地的舊有習慣並予以尊重的同化主義批判論點，同時還有應採用維護傳統的教育方式，且應以原住民的語言實施教育的意見。除此之外，對於統治者對殖民地無限制的榨取，仍帶入酒精類的惡習。在如慈父一般的博愛精神保護原住民。同時，他還提到做爲同化主義論述根據的全人類共同擁有的理性在科學驗證後被推翻，民族心理是無法透過教育改變的，因此對原住民施以高等教育反而有害，倒不如應更重視實業教育。根據他的觀點，不只是殖民地的原住民，美國的黑人的心理狀態也與「非洲叢林」時期沒有什麼兩樣，不應以歐美的人權標準去判斷非洲社會的奴隸制度，因爲奴隸「很明顯地看起來很幸福」，而法國在印度及非洲等地賦予原住民參政權的作法反而未能獲得原住民的理解，最終導致「荒誕可笑的結果」。與其說芮恩施是擁有強烈主張的評論家，<sup>13</sup>倒不如說他是巧妙彙整當時殖民政策新潮流的一號人物，在盧邦之後的同化主義批判論的影響由此可見。

在一九〇〇年巴黎萬國博覽會舉辦之際召開的第一屆國際殖民地社會學會議是一重要的轉捩點。採用非同化主義政策統治爪哇的荷蘭，以及法國同化主義的失敗地-阿爾及利亞等，其代表都相繼宣告同化主義的徹底失敗，取而代之的論調是「調和原住民社會」。<sup>14</sup>

---

<sup>12</sup> 舉出關於法蘭西的著作，

<sup>13</sup> Pail S. Reinsch, *Colonial Administration* (殖民的管理) New York, Macmillan 1905, PP15 – 21, 38 – 79, 358 – 91. *Colonial Government*, New York, Macmillan, 1902, pp. 346 – 62. 但是 是強調人種特性，是奴隸制度的支持者。

<sup>14</sup> Betts, op.cit., PP.75f

之後在一九〇五年左右，法國開始提出合作主義（l'association）的新方針。如此模糊曖昧的理念簡單地來說，就是追求殖民者與殖民地原住民 社會、母國與殖民地之間合作與共榮關係的主張。但事實上卻是像在突尼西亞成功的保護國制度及英國殖民地統治的先例那樣，在調查並保存當地傳統習慣的同時，一定程度地藉助原住民及傳統支配階層力量的間接統治，且在必要範圍內尋求組合漸進發展與改革階層式的合作關係。

#### P175

同化主義批判論在與如此的政策轉換並行之際，也逐漸成為國際間殖民政學的重要學派，可以說合作主義的內涵幾乎與其主張一致。除此外，盧邦論點的追隨者當中也不乏主張應肯定及保護亞洲或非洲珍貴文化的意見（但他們認為要這些人融入近代文明的精神並進一步提昇是無謂的努力，反而是墮落），協同主義的概念與當時所謂「高貴的野蠻人」等刻板印象與東方主義不謀而合。<sup>15</sup>

自一八八九年盧邦的同化主義批判論到朝合作主義發展的過程當中，日本統治台灣、合併朝鮮並歷經了一九一九年朝鮮三一獨立運動，正是應該要尋求各種殖民政先例、吸收國際知識與經驗的時期。當然，以盧邦為首的同化主義批判論也是當時日本學習的對象。

#### 「生物學原則」

盧邦第一本譯成日文的著作《民族發展的心理》是由大日本文明協會於一九一〇年八月出版的，正值日韓合併一個星期前。<sup>16</sup>

大日本文明協會是以大隈重信為會長，以「從歐美最新名著當中挑選最健全、最適合推薦給我國國人的作品」做為會則，並且分發譯本的會員制團體。一九〇八年成立之際會員就已達到五千名，可以說範圍遍及了當時大部份的知識份子階層。評議會員包括井上哲次郎、高田早曲、上田萬年、三宅雪嶺及後來加入的新渡戶稻造。這本譯作是因為當時駐俄羅斯大使本野一郎在巴黎與盧邦認識，在回國後將盧邦著作中的幾本推薦給協會的總編輯浮田和民後才得以出版。因為大受好評，因此四個月後該協會又出版了同樣是盧邦的著作，由大山鬱夫翻譯的《群眾心理》一書，此時浮田有關於人種的言論開始受到人們注意。<sup>17</sup>

但在該譯作出版的五年前，就有位深受法國同化主義批判論影響的人物開始發表他的論點。那就是前民權派記者，同時也是眾議院議員的竹越與三郎。

<sup>15</sup> 關於協同主義的轉換參照同上注 PP132-32。盧邦與印度或阿拉伯相關的著作。

<sup>16</sup> 原著為盧邦，本書會章摘要和協會會員名簿也有揭載。關於大日本文明協會，參照左藤能丸「大日本文明協會試論」（早稻田大學大學史編集所編「大隈重信時代」早稻田大學，一九八九）。

<sup>17</sup> 關於翻譯決定的經過，盧邦的「群眾心理」序文一頁。關於浮田的人種觀參照，間宮國夫「大正民主與人種問題」（「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三〇卷，一九九年）

## P176

在第五章我們也介紹過，他在一九〇五年二月的議會當中發表贊成六三法的演說，主張應在法制面將台灣人排除在「日本人」之外。在議會結束的半年後，竹越在《台灣統治志》一書當中主張「法國多年來嘗試實行同化主義，就理論而言似乎很理想美好，但結果卻是慘不忍睹，可見該政策是失敗的」，並且在隔年一九〇六年出版的《比較殖民制度》一書當中如此寫道。<sup>18</sup>

「因大革命而起的自由、平等、博愛的理想，發展出不壓抑而是拯救全人類的偉大願望在法國人心中如烈火般地燃燒，殖民政策卻也往新的方向發展。法國熱切期盼能夠促進蠻夷之邦開化，同法國人一起成為文明之地，在所有的殖民地上，法國也主張實施與法國境內同樣的法令制度，名為合併系統，也就是同化主義的意思。」

「不管殖民地國民的教育水準尚未發達就教育他們文明的政治制度；不管當地的國民仍滿足於豪門政治就逕自肅清宮中環境；不管當地的國民仍滿足於猶如奴隸般的境遇，就全面廢除奴隸制度，賦與人們一切平等的權利。諸多類似的政策行為到頭來卻只導致一團混亂……」

Re-attachment 是連結、合併的意思，後來原敬提倡的「內地延長主義」（參照第 10 章）

或許是其恰當的日文譯詞，其精神與當時法國的論調相同。此外竹越還說，<sup>19</sup>「我國國民在討論內政時，相信國家受生物學原則規範，區區人為不是扭曲自主之勢，但同時卻又相信在風俗民情不同的異國，法令、軍權、教育是萬能的，企圖在二、三十年當中改造擁有二、三千年歷史的國民，這是因同化主義的謬見而產生的結果。」

## P177

竹越提到，「無論你如何教育烏鴉，都不可能讓牠變成在種族分類上根本不同的鸕鷀」。同時他在提到台灣時如此表示，「在人種上或許與九州相差不遠，也有人主張應不要將其視為殖民地。距離的長短不足以消滅人種、風俗、歷史、文化等之差異才行」，「若將日本憲法原封不動地搬到台灣實行，結果將會是一片混亂」。同時他還說到，「其結果可能導致無法保障母國國人的權利，恐怕也只保護原居民權利。如果要在台灣實施日本憲法的話，那又為何原住民者 會終日不經審判就

---

<sup>18</sup> 竹越與三郎「臺灣統治志」（博文館，一九〇五年）六五—六六頁。竹越與三郎「比較殖民制度」（讀賣新聞社，一九一〇年）四五、一九二—一九三頁。竹越對同化主義的批判在小野一郎「第一次大戰後的殖民政策論」

<sup>19</sup> 竹越前揭的「比較殖民制度」序文三頁。



被殺害了呢？」表明他支持六三法的態度。<sup>20</sup>在這段話當中，一面掌握同化主義平等化，同時又以原住者的差別加以否定，可以說出同化主義批判論的主張。

竹越在批判同化主義的同時，也贊賞英國的間接統治，及法國在突尼西亞成功推動的保護國制度。他利用這些論點，來反對日本與保護國韓國合併一事。在日韓合併後不久的談話當中，他也提到「台灣人依照舊制編髮的話，朝鮮人也可依照舊制身穿白衣」，主張尊重傳統習慣，並說「沒有必要實施高等教育，只要朝鮮人想要做個善良的農民，那也可以」，強烈批評並反對實施日本語教育的同化主義路線。可想而知他提出的朝鮮統治方針的替代方案是有效利用原有兩班之統治階層的間接統治方式。<sup>21</sup>

原來，這樣的同化主義批判言論在當時的日本社會中，為多數意見討厭的原因，主要有幾個。首先，當時一般大眾仍不瞭解「同化主義」其實包括法制層面的平等。在第5章中我們也曾提到，大日本帝國的許多評論家同時主張在教育及文化層面的同化，及排除在法制面及權利面的同化。明確認識到與「日本人」「同化」的概念也就包含了權利面的「同化」的，只有梅謙次郎及美濃部達吉等少數人士。就某種意義來說，竹越的主張是只有對權利特別敏感的前民權派人士才會提出的，明治時代的日本仍缺乏讓同化主義批判論發展的環境與空間。

#### P178

另外一個重要的原因是盧邦主張的懷疑民族特性不變及文明化的論點對努力於消化歐美文明的明治時期的日本而言，是不相容的觀點。根據盧邦的論點，身為黃種人的「日本人」就算引進歐美的文物也不可能文明化，只會破壞傳統文化、導致混亂而已。社會進化論者史賓塞也曾建議日本政府減緩快速文明化的腳步。對當時的歐洲知識分子而言，日本只是位處東洋的一個珍奇蠻邦，不難想像他們是如何看待「日本人」努力追求文明的行為。但是對日本而言如何接受此思想。將盧邦的書介紹給日本的本野一郎也在日文序當中評論「盧邦博士過於輕視改變人種性情的教育及制度的影響」，還說關於這點挑戰的議論不斷。本野提出維新之後的四十年當中，日本發生了「國民性的大變化」做為反駁盧邦主張的論點，同時在沖繩及台灣實行同化教育時，也參照了在日本國內快速發展文明的經驗。也就是說，盧邦的思想把「東洋排除在西洋之外」的理論，限於「日本人」認為自己是「東洋」的一部份，無法接受這樣的條件。

同時，爲了要讓盧邦派的同化主義深入日本，還須具備兩項前提。一是所有的人

<sup>20</sup> 同上書二二六。竹越前揭「臺灣統治志」七〇、七二頁。

<sup>21</sup> 同上書 179-235。也是參照前列小野論文。有關朝鮮的統治是引用「合併後的朝鮮統治問題(『太陽』1910年10月1日)。關於兩班的利用在竹越與三郎的『南國記』(二葑社、增補版1915年、初版1910年)203-205頁。此外，因為「南國記」是太平洋戰爭的進入南方的高潮，因此在1942年被日本評論公司復刊，但在皇民化政策的進行下，形容朝鮮是「殖民地」的事成爲禁忌之物，主張間接統治的部分是可檢查出的伏筆。

都必須要認識到「日本人」一詞也包含了參政權等各種「國民權利」的意義。二是日本必須要有推動不只「脫離亞洲」，同時還能意識到自己已躋身「西方」世界水準的文明化的自信。而這些條件想當然爾是在進入大正民主時期之後才開始在上層知識分子之間逐漸成熟。

若要更進一步舉出讓來自法國的同化主義批判論點深入日本的因素，那當然就是增加翻譯或留學等與海外思想接觸的機會。竹越的《比較殖民制度》一書當中提到裏羅伊·標列及芮恩施等人，可推斷他受到他們觀點的影響。<sup>22</sup>

#### P179

竹越或許讀過這些人的原文著作，但不只盧邦，芮恩施的兩本殖民政策關係著作也分別在一九〇六年及一九一〇年翻譯成日文後出版。諸如此類的影響管道也隨著時代的發展逐漸增加。在日本，這類的同化主義批判論的崛起只是遲早的問題罷了。

事實上，日韓合併的隔年一九一一年，留法法律學者石阪音四郎及記者赤木格堂等開始發展批判同化主義的論點。其中，石阪不僅是竹越及新渡戶等人在一九一〇年創辦的殖民學會的評議員，也是由後藤新平指派的岡松參太郎領導的台灣舊慣調查會（參照第5章）的主要成員。所以台灣舊慣調查會也翻譯芮恩施相關著作，所以這些報導的主張不外乎是視同化主義為「法國革命思想」、「盧梭平等論」的產生。「殖民地人民的智慧水準低」，才不能延伸殖民祖國的國內法律（石阪），或者是劣等人種無法透過教育改變為「冷靜盧邦的名言」，因而才要繼續維持歧視（赤木）。赤木更主張未來朝鮮統治的方針應「只有共同主義」。<sup>23</sup>

這樣的同化主義批判論也流入台灣總督府的官員。一九一一年台灣總督府的官方報紙《台灣時報》中有一篇標題為〈非同化論〉的東鄉實投稿的評論。曾被派到柏林大學學習殖民政策學的東鄉知道德國在東方領地波蘭境內推行同化政策失敗的結果，也接觸到歐美殖民政策的新潮流，也曾在發表評論的前年就已發表過「殖民思想的普及是目前帝國的當務之急」。<sup>24</sup>

<sup>22</sup> ル・ボン，『民族心理政群衆心理』（大日本文明協會，1918年）本野序文的11、13頁。

<sup>23</sup> 引用自石阪音四郎的「關於殖民地的立法問題」（『太陽』、1911年2月1日號）58、61頁和赤木格堂的「對鮮私議」（上）（『日本及日本人』1919年2月1日號）的23、31、30頁。此外亦參見赤木格堂、「非同化政策論」（『日本及日本人』1911年8月1日號）。關於ラインシュの翻譯和殖民學會是參照金子文夫「關於日本殖民地研究的成立事情」（小島麗逸編『日本帝國主義和東亞細亞』亞細亞經濟研究所、1979年。石阪、赤木的論文是奧田修三「關於大正期朝鮮問題論」（立命館大學『人文科學紀要』18卷、1968年）和前列薑東鎮的「日本言論界和朝鮮1910-1915」中有提到，這全部都可以看出海外的影響。

<sup>24</sup> 東鄉實、「殖民瑣談」（『臺灣時報』13號、1910年）41頁。他的德國對波蘭政策的調查整理成「獨逸內國殖民論」（拓殖局報第21、1911年）。關於東鄉的殖民思想是在小野一一郎的初期著作「日本帝國主義和移民論」（小野一一郎、行澤健三、吉信南編『世界經濟和帝國主義』有斐閣、1973年）中有提到，在金子文夫「東鄉實的年譜和著作」（『台灣近現代史研究』創刊號、1978年）也有提到，但具體的研究則還沒有。

他在「非同化論」中他提到「原本殖民地同化主義是…根據傳統理論，人類之間存在共通『道理』」，但「十九世紀的科學破壞了相信人類良知理性優越性的信念」。所以他警告「無視殖民地原住民世代相傳的信仰習慣及本能的同化政策，許多都以失敗告終」，主張「應尊重原住民的社會組織，建立特殊符合殖民地需求之制度的非同化主義」。同時，在該評論中的同化主義的定義及批判論點可以說大致就是芮恩施論點的翻版。<sup>25</sup>

#### P180

東鄉在次月的《台灣時報》中又發表了題為〈論殖民政策中的共生主義〉，提到就像「螞蟻保護蚜蟲的同時吸取蚜蟲分泌的甜液」一般，在殖民地上也應只推行「符合當地原住民社會需求種類及程度」的教育、採取尊重當地的傳統風俗習慣的同時獲得經濟利益的「殖民母國與殖民地原住民之間的共生主義」。該評論還引用了後藤新平的「殖民政策的根本在於生物學」一說。<sup>26</sup>或許對於與新渡戶同樣在札幌農校專攻農政學的東鄉而言，生物學的比喻是他熟悉的恰當比喻。

東鄉的主要著作是一九二五年出版的《殖民政策與民族心理》。據說草稿在出版的四、五前就已出爐，但因「該論點不一定與政府的方針相符」，礙於「殖民地官員」的身份暫不發表，直到他成為眾議院議員候選人並辭去公職後才發表。這段暫緩出版的期間正好是我們在第 10 章中提到的原敬及延續其思想的台灣總督提出「內地延長主義」的時期。<sup>27</sup>可以想見原敬等人的政策一定不符合反對同化主義的他的期望。

在《殖民政策與民族心理》一書當中，我們不只隨處可見深受盧邦影響的他引用了大量盧邦的論述，也引用了包括達爾文、史賓塞、蓋爾敦（Francis Galton）、根普羅維茲（Ludwig Gumplowicz）等哲學家、人種思想家的言論。具體發展出的言論包括盧邦提出的避免混血、受遺傳因素影響的民族心理的不可變性、人類平等說的謬誤、殖民地高等教育有害論等，主張反向的同化主義批判論與尊重舊有風俗習慣論。東鄉完全不認同同化的可能性，認為不同的民族之間就算發生一定的風俗習慣或思想上的潛移，也不過就是法國社會學家塔爾德（G.Tarde）所說的「模倣」罷了。同時，他在該書當中也提到「共生主義」，捨棄達爾文的物競天擇論，轉而讚揚主張生物界的相互扶持關係也適用於人類的克魯泡特金（Kropotkin）。<sup>28</sup>

<sup>25</sup> 東鄉實「非同化論」（『台灣時報』23號、1911年）16、17、20頁。東鄉是改編了Reinsch書中Reinsch, Colonial Administration 20頁的對應個所。

<sup>26</sup> 東鄉實「論殖民政策上的共生主義」（『臺灣時報』24號、1911年）3頁。

<sup>27</sup> 東鄉實『殖民政策和民族心理』（岩波書店、1925年）序文中的第7頁。

<sup>28</sup> タルドへ所提及的話在東鄉實『殖民政策』（社會經濟體系第105、日本評論社、1928年）的31頁。クロポトキンへ所提及的話在前列東鄉『殖民政策和民族心理』237頁。

東鄉在該書當中主張殖民者與原住民的關係應是建立在「自由合作」的原則上，「以殖民地原住民的民族精神為基礎，制定適合他們的法律制度，與宗主國區分，的另一個統治單位」，同時主張「應給予各民族適合他們的空間，建立各民族的自治制度」提倡「分化政策」。關於針對殖民地原住民的教育方面，與其主張近代教育重視伸張個人能力，不如更重視集團整體文化。亦即同時還應推動漸進式的民族教育。

#### P181

也就是說，他是主張在承認原住民獨特性的同時，採取某種「自治」型態的論者。而「分化政策」的具體實例就是南非聯邦。<sup>29</sup>

回顧東鄉的言論，不外乎「歐洲發生了不尋常的革命、美國深受南北戰爭之害、法國殖民地陷入無法拯救的衰敗情勢中、近來社會主義及共產主義快速傳播等到處可見的各種混亂情形就是人類平等說的謬論造成的」、「現在正是『人類是環境作用及訓練下的產物』之老舊觀念遭到遺傳研究結果全面推翻的時候」等，很明顯地他絕對不是一位人種平等論者。關於原住民教育政策，他重視的是「盧邦提出的『教育人們沒有實際用途的知識是刺激他們叛亂的最確實的方法』」的論點。在東鄉的觀念裡，透過間接統治型式之合作主義的階層秩序就好比是生物學當中「共生」的比喻。<sup>30</sup>

東鄉本人雖主張自己的想法不是像同化主義那般以宗主國為中心的壓制性思想，並提出「歧視即平等」的說法，但這不禁令人想起美國為合理化人種隔離（segregation）政策時提出的「分離但平等（Separate but equal）」口號。在被他引為分化政策實例的南非當地，黑人是被迫與宗主國分離「自治」的。他的論文中提到應禁止在台灣及朝鮮的殖民國人民與原住民受相同教育的主張及所謂的「分化政策」，用現在的說法形容的話，就是「種族隔離政策」。但同時東鄉又明確地否定了民族自決及分離獨立，認為理想的殖民地與宗主國的關係就像一棵大樹的樹幹和枝葉一般，在保有各自的獨立性的同時，更是追求共榮共生的生命共同體。<sup>31</sup>

<sup>29</sup> 前列東鄉『殖民政策和民族心理』198、237、305、307、320、323頁。

<sup>30</sup> 東鄉實「殖民地教育制度論」（『太陽』1927年3月1日號）234、35、38頁。他和ラインシュ一樣重視實業教育。此外東鄉用此論文一方面斷言「從近代遺傳學的論述來看，沒有人種民族絕對不一定平等的事，寧可對此真理存疑」，另一方面特別記述ゴビノー和チェンパレン所主張亞利安和條頓人種是最優秀人種這樣的主張，敘述著「不必然無條件贊同的去翻譯」（三四頁）。即便是人種主義者東鄉，既然是作為被分類黃色人種的一側，也能窺視其不能贊同白人優越說的事。

<sup>31</sup> 前列東鄉『殖民政策和民族心理』333頁、前列『殖民地教育制度論』39、40頁、『殖民政策和民族心理』336-339頁。

p.181 sec.3

那些對同化主義提出批判、並主張自治的看法，很明顯地是想要將殖民地的「日本人」加以區隔。但是目前為止，並沒有指出在這個問題中，殖民者與被殖民者有何差別。值得注意的是，諸如同化主義批判、強調民族自主、以及提倡殖民地自治的這些人種主義倡導者的此類想法已經成形。<sup>32</sup>

p.182 sec.1

接下來要說明其他提倡自治者的論點。

p.182 sec.2

「自治」與「隔離」

有名的日本的殖民政策學先驅者，新渡戶稻造，在同樣出生東北的後藤新平的底下，擔任臨時台灣糖務局長的時候，從事糖業開發，後來在京都帝國大學及東京帝國大學講授殖民政策。後來新渡戶稻造於一九一〇年、台灣總督府的委任時，他從法制面上，反對同化主義。

p.182 sec.3

他(新渡戶)在當年發表的評論中提到，日本要「長穩地成功地治理台灣這塊殖民地」，不適合像法國的理念一樣，將日本的制度與文化習俗直接套用到統治台灣上；議會民權派廢除六三法的運動是「拋棄當時看似合適的政策，將失敗的畫一主義做一個改變」。又、他(新渡戶)不只跟後藤理念相近，也與同樣在札幌農學校出身的東鄉是舊識，並為東鄉出版的第一本書寫序。<sup>33</sup>

---

<sup>32</sup> 前列東鄉『殖民政策和民族心理』333頁、前列『殖民地教育制度論』39、40頁、『殖民政策和民族心理』336-339頁。

<sup>33</sup> 新渡戶全集第5卷279、280頁。東鄉實『日本殖民論』(文武堂、1906年)的這本書，序文的題辭者是後藤新平。關於新渡戶的殖民論、人種觀在此有做許多的探討。前列淺田著作、田中慎一的「新渡戶稻造和朝鮮」(『季刊三千里』34號、1983年)、「殖民政策和新渡戶」(札幌市教育委員會文化資料室編『新渡戶稻造』北海道新聞社、1985年)、太田雄三、『所謂「太平洋之橋」的新渡戶稻造』(みすず書房、1986年)、平瀨徹也「新渡戶稻造的殖民思想」(東京女子大『比較文化研究所紀要』47卷、1986年)等、飯沼二郎氏和佐藤金弘氏在報紙上的論爭(飯沼『每日新聞』1981年8月26日、『朝日新聞』1984年11月27日、1985年2月1日、佐藤「每日新聞」1981年9月4日、『朝日新聞』1984年12月25日、1985年3月1日、各夕刊)、北岡伸一「關於新渡戶稻造的帝國主義和國際主義」(前列『近代日本和殖民地』第4卷、姜尙中『社會科學者的殖民地認識』(岩波講座『社會科學的方法』第3卷、1993年)等書足以代表。總而言之，新渡戶適合現在我們認為的「種族歧視主義者」「帝國主義者」的範疇，是否同意有以此基準被進行議論的傾向，一般認為他是另一種類的思想的觀點較少。

p.182 sec.4

新渡戶的殖民政策的主要論述是在一九一六年他任教於東京帝大時的殖民政策學講義；而這些講義，在他死後，收錄在矢內原的「殖民政策講義及論文集」中。他在講義裡提到：「人種之間的優劣是說不出理由的，優劣事實上是存在的。」以ル・ボンの說法來看，民族的性格是一種不變的教育；同化主義政策上的推行「需要八百年」。「八百年」是一種形容、後藤新平的「九十年」和兒玉源太郎的「二世紀」，以上的說法都是抽象的。再者，新渡戶對於實施原住民政策的觀點，是持和美國原住民政策相同的理念，都是採行「隔離(別居)制 Segregation」，下文將對這個政策(segregation 是前面一般提到的人種隔離的名詞)進行說明。<sup>34</sup>

p.182 sec.5

美國因秉持「人皆生而平等」的信條，而飽嚙痛苦的經驗。由於原住民無法獲得適合原住民生存的環境。所以為原住民劃設區域給其生活，其中不施行白人的法律，採以原住民的傳統習俗來治理這塊區域，並且一方面以教育慢慢地提高原住民的水準。

p.183 sec.1

保存原住民教育、與前述同樣的原則一樣；隔離制所討論的，最好以那個民族所受的傳統教育來施行教育政策。那就是不以母國(殖民者)為本位，而以原住民(被殖民者)為本位的政策。就實行政策來看，特別是在日本，是難以實行的，就心理學來說，是一種真理。所以原住民教育，比起個人教育，民族的教育是重要多了。

p.183 sec.2

以東鄉的見解，比起拓展個人能力的教育，更支持重視有著舊習慣和集團文化的民族教育。如果東鄉是「自治的制度」的代表的話、新渡戶是「原住民本位」的代言人。接著是新渡戶的想法。<sup>35</sup>

p.183 sec.3

不允許保護原住民，母國人並沒有上述的權利。就是不能制定特別的法律來治理原住民。後來其他的經驗得知，那(不保護原住民)是痛苦的。以法國大革命的標語「自由、平等、博愛」應用到治理殖民地，為了讓原住民與本國人全面受平等的待遇，在海地(ハイチ)有原住民判亂，讓法國人遭到屠殺。

p.183 sec.4

這邊要注意的是那些新渡戶的人道的、博愛的思想中，去掉了矛盾的部份。在矢內原的文章中，收錄的新渡戶的部份提到，批判台灣總督府討伐「隔離於山中平穩生活」的台灣高山原住民說道，「日本人沒有受到迫害，而為了什麼將當時

---

<sup>34</sup>新渡戶全集第4卷 137、163、138、154-155 頁。但新渡戶認為隔離制的利益是絕對沒有的，對於「爭取某種程度發達的原住者」亦是沒有這樣的情況。但是以誰的基準判定(發達的程度)的問題就遺留下來，不過，關於沒有被特別記述的，只有在統治方面得到較好人材的重要性時才被強調。同上書 155-156 頁。

<sup>35</sup>同上書，144 頁。

平靜生活在高山上的原住民，像在夢中驚醒般，大規模地討伐他們？」，這段話應該是有人種觀及殖民政策觀才有的反應吧。新渡戶認為這種作法是人道上所不認同，(p184)且這樣的錯誤政策也與殖民政策有著極端的對比。又，新渡戶對印度(インド)與爪哇(ジャワ)島的傳統文化有很高的評價外，對有「高貴的野人」之稱的台灣高山原住民，與愛奴(アイヌ)採保護的主張；人種、民族的優劣，在個人上看不出，是表現在團體上，他也指出沒有證據說明有其差別；這與ル・ボン和ラインシュ等同化主義批判者的人種觀上有共同的要素。<sup>36</sup>

#### p.184 sec.1

那些人種觀、民族觀，和今日所說的人種差別，想法上應該是一樣的，還有討論的空間吧。新渡戶本人是持「剝奪了原住民的政治權利，但個人的權利卻不能被剝奪」，我想應該是這樣吧，各民族有他們的「特殊文明及使命」跟大家一樣，沒有差異。但是，今天我們在思考平等的理念和其中是否有存在著差異，事實上是有的。所以想法上，後藤等人計畫的舊慣立法路線的種種作法，顯然不全都是一樣的。<sup>37</sup>

#### p.184 sec.2

像第五章寫道的，後藤新平從一八九八年在台灣到任時，其殖民政策的方針(モットー)是「重視習俗」「生物學原則」、也說道「在未知的、野蠻的地方，嚐試去實施文明國家的文化與制度，這樣的文明逆政是很可怕的」。他特別去讀過ラインシュ的著作，根據中村哲的說法，後藤新平的統治方式是「抱持協同主義政策」。在一八九八年直接受到法國的協同主義的影響是這麼的早，也許是與後藤喜歡閱讀有協同主義思想背景的ダーウィン和スパンサー等著作，而所施政的結果是那麼地接近，不難理解他是接受東鄉和新渡戶所引近的殖民政策學。還有，新渡戶認為要「留意保持本國人威嚴」，後藤也讚成建築壯麗的總督府，再來「基於原住民政策，有必要特別對其調查」「(成功的)擔任統治之責的人，得不得其民(心)從這點就可以決定了」、後藤的舊慣調查和行政官人材論都有同樣的考量，這些都可觀察到從後藤之後產生的影響。<sup>38</sup>

#### p.184. sec.3

從新渡戶開始，藉由歐美的殖民政策學持續輸入，日本在殖民政策學上有所成長，這也成為同化主義批判的最大根據。(p.185)山本美越在一九一四年的發表的同化主義批判論文中提到「殖民地統治的二大主義」，將之後新渡戶成為京都帝

<sup>36</sup>根據矢内原のエピソード在「矢内原忠雄全集」(岩波書店、1963-65年)第24卷390-391、723頁。新渡戶的主張分別在新渡戶全集第6卷460-461、292頁、第2卷207、171頁第四卷37-39頁。

<sup>37</sup>新渡戶全集第4卷158、145頁。但是從政策用語的定義文來引用。

<sup>38</sup>後藤的發言在前列鶴見的『後藤新平』第2卷25、399頁。此外在前列『日本殖民政策一斑・日本膨脹論』的54頁後藤在說ラインシュ時也有提及。中村的形容在中村哲『殖民地統治法的基本問題』(日本評論社、1943年)130頁。新渡戶官廳的房舍和人材等的見解在新渡戶全集第4卷141-44、155頁。

大教授，與東京帝大的矢內原忠雄並列為日本殖政策學雙壁（雙雄）。

p.185 sec.1

山本的這篇論文以「本來，有關殖民地的統治就有同化主義和自治主義兩種」開始。依他的說法，同化主義是「不論何時何地，會有普遍存在人類社會中的理法，以這個理法為基礎所制定的制度…會遭到一時的反抗，但是只要嚴格督導反抗者，最後他會了解這個制度的真意」來引導人類發展的想法，「這需要人們都具有理性的思考，而以舊派的合理論(Rationalism)為基礎」。但是，山本的說法，卻持續著。<sup>39</sup>

p.185 sec.2

雖然近代學術研究的結果顯示舊派的合理論實際上常常被拿來應用，即這個論點事實上已經被證明了在大部份的情況下，基於人的理性來做決定，深深地被其本能、及習慣的遺傳等信念而左右；而有此傾向的，最常出現在文化程度低、欠缺理性判斷力的野蠻未開化的種族。

p.185 sec.3

山本在此篇的論點是忠實地根據法國的同化主義批判而來。事實上，這篇文章是改寫自東鄉討論有關ラインシュ的文章。

p.185 sec.4

山本的論文，也有同化主義批判的部份，在他的「二大主義」的一方舉出了很多有關「自治主義」。從結論來說，這個「自治主義」對日本的殖民政策學的影響，造成了日本論壇獨特的概念，其後擴大為統治論。

p.185 sec.5

那山本說的「自治主義」是什麼呢？依其論文所述：「自治主義論者的論點在殖民地統治的基本方針常是依其統治的標的、以其殖民地的原住民(土民)的特性及社會組織的實際狀況來做處置」。還有像不要做：「各民族間有其特性，反而要統一其文野程度」、「殖民地統治的秘訣在研究各民族的本能習慣及傳承的信念後，將他們維持社會的善良風俗給破壞掉」，而要做「將文明的制度，徐徐地移入，將他們社會生活、慢慢地改善」。

p.186 sec.1

這個是非常像法國的協同主義。從山本引用的文獻可以看出，受到了ラインシュ間接的影響。他反對在朝鮮、台灣偏重日本語教育，同時、因為法國的上昇志向與空論的高等教育會有害於與母國的關係；特別強調主張實學教育(理科)。這仿自ラインシュ著作，結果是與ル・ボンの主張最符合。<sup>40</sup>

---

<sup>39</sup>以下引用山本美越乃「殖民地統治的二大主義」(『外交時報』232號、1914年)28、32頁。有關山本的殖民思想在前列小野、若林、金持的論文、前列金子「關於日本殖民地研究的成立事情」、前列山本「關於日本殖民地統治思想的展開百(II)」等書有論及、包括在淺田高二「山本美越乃的殖民論(上)(下)」(駒澤大学『經濟學論集』18卷12號、18卷3號、1986年)中有加以檢討。但是全都沒討論來自海外思想的影響。

<sup>40</sup>參見山本美越乃「殖民地的教育政策」(『台灣時報』1927年3月號)。



p.186 sec.2

那麼山本自治主義的內容即是摻雜了協同主義的間接統治路線嗎？或者是如卡庫德和台灣總督府主張的總督府的自治呢？山本在植民政策研究轉載了這樣同化主義和自治主義的定義，在他的著作中舉了不少自治統治的例子，像加拿大、澳洲、南非聯邦及像英屬的領土(Dominion)是具備有殖民地議會、責任內閣等的自治殖民地。所以山本否定了這樣的獨立並說：「若允許自覺心尚未發達之民族自決，就像允許小孩自由行動一般。結果是給予他國誘拐的大好機會」，否定了民族國家獨立；所以「提案未來朝鮮要像英國對加拿大澳洲南亞等地一樣允許其自治」<sup>41</sup>

p.186 sec.3

不過如第五章所述，這樣自治所實行的地域是以英系殖民者為中心的「殖民者自治」，議會與內閣是由殖民者所構成，和原住民(的自治)完全不同，在這邊、山本認為那是誤解了《原住民自治》。山本的論點大多根據ラインシュ，單從「殖民政策研究」的目錄到具體的內文來看，想法上很多都是改寫自ラインシュ的。在ラインシュ的著作中，「殖民者自治」和同化主義批判的區別，分別記述了殖民者的自治和同化主義的批判，沒有如山本所說的自治主義的分類。<sup>42</sup>所以，山本是提倡保留原住民者慣習或舊慣的間接統治、協同主義，和將原住民排除的「殖民者自治」，基本上以混入其他種的自治概念，而施行原住民具有責任內閣和議會的近代自治。在當時，世界上的殖民地統治是不存在有其他種族治理類型的。

p.187 sec.1

這誤解生成的背景是有其日本植民政策學的特點。

p.188 Sec.1

一九一九年朝鮮的三一獨立運動，若發生於大正民主期論壇提出統治改革論時，這個歐美文明最新的統治政策的「自治主義」，也該讓朝鮮與台灣「自治」的議論抬頭了。但是，如永井柳太郎的著作中，對「自治主義」的分類，不單只舉出統治(ドミノン)的類型，還有東鄉的「自治主義」則是以日本人的角度，假設性地記述分化政策，他們都沒有去做通盤、嚴密的思考。在論壇中也有「英國自治領大概是以英國移民為中心所發展的，因此「是否要給予朝鮮這種自治，過去有不知應施以何種的自治，若非立於完全獨創新奇而就不予提倡此意見的批判，這是非常例外的。<sup>43</sup>一九二二年後，愛爾蘭(アイルランド)成為具有議會與內閣

<sup>41</sup>山本美越乃『增訂殖民政策研究』(弘文堂書房、1921年)156-164、240-255頁。分別引用山本的『殖民地問題私見』(弘文堂書房、1921年)15頁、前列山本『增訂殖民政策研究』223頁。後者的原文是漢字片假名文。

<sup>42</sup>山本『增訂殖民政策研究』之第四章、第六章第三節為 Rinsch, Colonial Government, Chapter I-VI, Chapter V III-X II, 以及第七章、第八章、第九章是 Colonial Administration, Chapter II, Chapter IX, Chapter V III, 類似表題、構成、內容等。

<sup>43</sup>永井柳太郎『殖民原論』(嚴松堂書店, 1921)232-241頁。前述東鄉『殖民政策與民族心理』307頁。「自治」批判於高木繁「朝鮮統治私案」(『日本及日本人』1919年7月1日號)27、28頁。高木的朝鮮統治私案，有提案在朝鮮設置與印度立法院類似的形式方面，並有詳細的制度

的自由國家，首開以原住民完成西歐近代型自治的例子，日本論壇也舉加拿大與澳洲為「自治主義」的例子，他們是被稱為英國殖民政策下的「民主」先進國。

p.188 Sec.2

接著，在「自治主義」流行的風氣中，出現在一位新進、盛名的殖民政策學者，矢內原忠雄。

p.188 Sec.3

「自主」下的矛盾(ジレンマ)

師於新渡戶，之後在東京帝大研究殖民政策學的矢內原忠雄，與人種思想為本的同化主義批判並非無緣。矢內原特別遍讀海內外關於殖民政策的文獻，對他的影響是相當大的。他思想的分野是在他一九二六年初版的「殖民及殖民政策」著作中，內容是「同化主義是給付殖民地人民與本國人民同樣的待遇的政策」，為同化主義下了定義，這是一種理論性的批判。<sup>44</sup>

p.189 Sec.1

[根據同化主義]十八世紀法國革命時期的哲學思想是天賦人權的觀念

P.189 Sec.1 Continue

在完全理性者的想法中，在根本看來，人與人之間並沒有所謂的平等、自由；又，依以種族為規臬的人類學說來看，基本上，並沒有將各種族的文化整理出通則。如果用理性，而要用同一種文化來統治全部的人，而殖民者是一個非常理性的文明民族的話，這個民族就負有用法制語言去影響劣等民族的文化使命的地位。

P.189 Sec.2

但是呢，”種族”是一個與具遺傳性的自然社會環境相違的歷史產物。（基於絕對人這抽象的信念，針對處於社會生活型態及發展階段相異的社會群體，統一地、集體地、快速地採用本國文化的同化政策，這是無視於歷史事實的。但是，由於無視於遺傳的影響力，這種容易的、計畫性的改變種族特性的作法，會產生謬誤。

P.189 Sec.3

從山本抄自ラインシュ的文章中看出，這在深刻了解後，對同化主義的批判。他於後年，也在做自法國革命的俄羅司革命思想，提出「要以世界適用的世界同化主義」。<sup>45</sup>

---

規定，在大正民主期的論壇之統治意見類中，有更具體的記載。

<sup>44</sup>矢內原全集第一卷 248、310-311 頁。關於矢內原的殖民思想，有前述淺田書、姜論文、村上勝彥「矢內原忠雄的殖民論與殖民政策」（『岩波講座 近代日本與殖民地』岩波書店，1992-93 年，第四卷所收）、楊井克己「矢內原忠雄先生之學問的業績」（『經濟學論集』28 卷 3 號，1962 年）、川田侃「國際經濟」（『東京大學經濟學部五 0 年史』，1976 年）、徐照彥「『南北問題』之課題與方法」（『アジア經濟』18 卷 11 號，1977 年）、田中和男「作為地域研究的殖民政策」（同志社大學『社會科學』47 卷，1991 年）等。全部都沒有真正檢討來自同時代海外的思想的影響。

<sup>45</sup>矢內原全集第 18 卷 13 頁。

#### P.189 Sec.4

矢內原是當時日本殖民政策學者的一個代表。統治方式可分為「從屬主義」、「同化主義」、「自主主義」等三類型。這三個類型，在第五章的岡松參太郎的部份會再提到，矢內原所謂最好的殖民政策的「自主主義」為何。

#### P.189 Sec.5

關於矢內原的自主主義就是，「認可現住者的社會生活的歷史事實，以他們固有的生活方向來發展」，但「反對無限制的自由放任的殖民政策本質」，認為應有「維持公序良俗」、「保護指導」、「協同」等三個限制。在他口中的「協同」，是「在原住者的自主社會生活中，讓他們提升、發展經濟力，成為殖民者有力的協同者」。殖民者・原住者間的關係不只是本國・殖民地間，也是「伴隨著必為協同(L'Association)主張的自主主義」。<sup>46</sup>

#### P.190 Sec.1

這個著作的註腳及參考文獻，存在各篇法國同化主義批判及協同主義的文獻中，這與矢內原的思想並沒有什麼不同。他也贊賞東鄉說的「主張排斥自主主義(東鄉所謂的分化政策)的同化主義」，以東鄉的表示，「用農學者角度的好比喻」，母國與殖民地就像一顆大樹一樣，引後藤新平在台灣做舊習慣調查的政策，評為「建立模範」的評價。<sup>47</sup>

#### P.190. Sec.2

在這邊，矢內原的主張，實際上與法國的協同主義比較相近。所以在一九二六年，他趁朝鮮統治改革論的興起，在當時為論壇中心刊物的「中央公論」月刊誌發表「朝鮮統治的方針」後，便落入從人種主義的同化主義批判論的影子。

#### P.190 Sec.3

在這篇論文中，他首先對法國同化政策的失敗加以說明，在「批評サウシュール、シージェ、ヴィニヨン等學者」中，舉出了ル・ボン追隨者的大名。接著記述了ポアンカレ內閣的殖民大臣，サロー，主張「自主協同的政策」，在接下來的段落繼續介紹。<sup>48</sup>

#### P.190 Sec.4

穿洋服、吃洋食、說英語，學英國文學，印度人並沒有變為英國人。他們用英語攻擊英國並沒有停止。還有，住在美國的黑人……對美國文化同化也不認為被美國同化。環境的影響僅止於現象型的變化，並未及於原因型的變化，就遺傳學者說的是不必要的。

<sup>46</sup>矢內原全集第1卷 312-313、250 頁。

<sup>47</sup>在前書 495 頁有提到ヴィニヨン與シージェ，以及 157 頁有提到ソシュール。而且，矢內原很容易用「從其道德到領帶的顏色」之形容來作為同化主義的形容，這原是引用自索緒爾的概念。參照矢內原『殖民政策講義案』(有斐閣，1924 年，全集未收錄) 141 頁。此講義案 100-103、141-146 頁已經有提到自主主義與協同主義。舊慣調查以及對東鄉的稱讚是在矢內原全集第 1 卷 314-315 頁。

<sup>48</sup>矢內原全集第 1 卷 732 頁。

#### P.190 Sec.5

在這篇論文中，他反對，法國同化主義的參政權形態：從殖民地派出代表前往母國的中央議會議事的制度。這個論點有一個，在母國議會「殖民地議員是有實質權力的，又在有記名投票(casting vote キャスティングヴォート)的時候，對殖民地人民而言，母國的政治將會左右他們」，接著「議會制度是統合統一的國民可能的開始。有相異的團體意識的民族，在同一議會中要審議內政問題時，在民族心理學來說，是不可能的。」民族心理學一詞是，東鄉和新渡戶對ル・ボンの學說的心得，是直接未改的引用，矢內原本身也是，在後年的著作中，有這樣的記述「批評ル・ボン(Gustave Le Bon)基於民族心理學的觀點所成的同化主義」。<sup>49</sup>

#### P.191 Sec.1

那同化主義批判並沒有風行，矢內原以這篇論文，提唱以朝鮮人中心設置殖民地議會。強調遺傳的同化主義批判和像原住者的殖民地議會設置的主張，則是令人回想山本和同種的「自治主義」。的確，矢內原在這裡舉出了「自主協同」主義統治的例子：「加拿大、澳洲、紐西蘭、南非連邦其他的英國領地」、寫道「非洲西部中部等黑人區域較重視舊有的法制習慣，酋長統治被認為是自主政策的實行」，這兩者應歸類為「自主主義」一詞較為合適。<sup>50</sup>但是矢內原的議論，存在著山本等人中的一點特色。

---

<sup>49</sup>同前書 732 頁。東鄉『殖民政策與民族心理』73 頁。新渡戶全集第 4 卷 138 頁。在當時的日本，雷朋之外的民族心理學有名的還有ヴント的主張，但在殖民政策關係上雷朋的影響力比較優勢。矢內原對雷朋的討論在矢內原全集第 4 卷 289 頁。

<sup>50</sup>矢內原全集第 1 卷 734、735 頁。249 頁也同樣。